附件4

**2023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资金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 民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资金，是省级财政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福彩公益金，支持改善民政基本公共服务的专项资金。主要用于资助养老事业发展、未成年人保护关爱、援建帮扶公益活动等社会福利事业。项目主管部门为省民政厅，实施单位为省、市、县各级民政部门。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1.持续推进养老服务工作。建设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70个、长者食堂（助餐点）300个，为10066户经济困难老年人进行家庭适老化改造，支持地市建设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、灾后重建，奖补五星级养老机构、照料中心，继续推进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行动。组织开展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3000人，开展养老宣传、养老服务质量评估。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95.8%，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68.2%。开展养老及救助工作专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156个，疫情期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参与社区疫情防控，受益总人次137006人。向26949名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1986.36万元，补助标准为100元/人/月，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对象80周岁以上老年人的生活水平。2.开展“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”项目，孤儿医疗康复费用据实结算率达100%。支持推动莆田SOS儿童村顺利改革，保障儿童村的正常运转。3.支持省内外援建帮扶单位项目8个，助力援建帮扶地社会福利事业发展；走访慰问民政服务管理重点对象3973人次；为300个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配置康复辅助器具；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，开展老区扶贫助学、罕见病患者治疗费用补充救助等项目，发挥社会组织功能作用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18个，实际完成18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组织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人数(人)，目标值3000.00，完成值3000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2)适老化改造老年人家庭户数(户)，目标值10000.00，完成值10066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3)养老及救助工作专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数量(个)，目标值156.00，完成值165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4)对口挂钩帮扶援建项目数量(个)，目标值7.00，完成值8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5)民政管理重点服务对象慰问人数(人)，目标值2500.00，完成值3973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6)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数量(个)，目标值70.00，完成值70，分值3，得分3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标准(平方米/所)，目标值2500.00，完成值2532.84，分值6，得分6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省级补助为民办实事养老建设项目当年完工率(%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6，得分6。

**4、成本指标**

1)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补助标准(万元/所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80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补助资金发放标准(元/月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3)民办养老机构开办及运营补贴标准(元/张)，目标值1200.00，完成值1162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4)“明天计划”用于孤儿医疗康复费用据实结算比例(%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**(二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(%)，目标值90.00，完成值95.8，分值7.5，得分7.5。

2)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(%)，目标值57.00，完成值68.2，分值7.5，得分7.5。

3)“福康工程”项目受助对象人数(人)，目标值270.00，完成值300，分值7.5，得分7.5。

4)养老及救助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受益总人次(人)，目标值31200.00，完成值137006，分值7.5，得分7.5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4、可持续影响指标**

**(三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服务对象对养老政策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.00，完成值93.22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福康工程”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(%)，目标值92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1. 因采购预算下达较晚，多个政府采购项目于下半年才开展，未能及时全额拨付合同款项。

2.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个别项目资金的分配方案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，导致下达时间较晚，影响了地市的执行率。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 提前研究谋划采购项目，明确需求、制定方案，加快实施进度，尽早完成政府采购相关工作。

2. 督促各地加快资金执行进度，尽早完成项目任务目标。2023年度及时做好资金分配下达工作。